

國立臺南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新聘教師甄選簡章

一、名額：助理教授(含)以上專任教師1名。

二、預定起聘日期：民國114年8月1日。

三、資格條件：

(一) 學歷：已具備教育部認可國內外教育學博士學位（必須已取得學位證書）。

■ 若已通過博士學位論文口試而尚未取得學位證書者，請出具學校口試通過證明及指導教授函。惟須於公告複試日期前繳交博士學位證書，否則不得參加複試。

■ 不受理博士候選人投件。

(二) 學術專長：具高等教育、跨領域教育、教育政策、社會創新、偏鄉教育、社會責任、永續發展等相關專長及授課經驗，並具有參與國內教育政策、社會實踐、跨領域學習等議題之研究或計畫之經驗者優先考量。

(三) 研究發表：2020年起以計畫主持人身分執行國科會或教育部跨領域研究計畫(如：國科會「以社會需求為核心之跨領域研究計畫」、國科會「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教育部「人文社會與產業實務創新鏈結計畫」、教育部「素養導向高教學習創新計畫」、教育部「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一件(含)以上，或發表 SCI/SSCI/EI/Scopus 索引或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THCI/TSSCI) 之學術性期刊一篇(含)以上。

四、受理日期：

(一) 114年 4月 21 日起至 114 年 5月 4 日止，以郵戳為憑(不受理現場收件)。

(二) 送件地址：掛號郵寄至700301臺南市中區樹林街二段33號「國立臺南大學人事室」收，封面請註明「應徵通識教育中心教師」。

五、繳交文件：(以下資料各一份)

(一) 學士以上成績單及畢業證書影本 (如持國外博士學歷者，請先將學位證明書或臨時畢業證明書及歷年成績單送至駐外單位辦理認證手續)。

(二)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 「國立臺南大學應徵教師基本資料表」(如附表一)及「國立臺南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應徵教師學術資料摘要表」(如附表二)，除紙本外，**電子檔(WORD 及 PDF)另請 Email 至 fswei@gm2.nutn.edu.tw**。

(四) 教師資格證書影本(無則免附)、退伍證明書或免役證明影本(無則免附)。

(五) 博士學位論文。

(六) 填寫於附表二資料的著作目錄、代表著作抽印本或影本。

(七) 以主持人身份執行國科會、教育部或其他公私部門之研究教學或產學合作計畫目錄(請列計畫名稱、編號、金額)。

(八) 其他符合跨領域主題相關之研究成果、獲獎紀錄及行政經驗資料。

(九) 可任教課程之教學大綱，其中包含「社會創新」、「設計思考」、「創新與創業」等通識課程。

(十) 2020年起迄今高等教育相關領域之授課名稱、課程大綱、教學意見調查分數等。(無則免附)

六、備註：

(一) 應徵者須進行全英語教學演示。

(二) 本校新聘專任教師須兼任行政工作二年。

(三) 本案教師須協助規劃全校跨領域學習。

(四) 書審資料皆需取回，請自附回郵信封及相應郵資。

(五) 聯絡方式：

連絡人：魏汎珊小姐 電話：06-2133111分機787，Email：fswei@gm2.nutn.edu.tw